广东省退出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公示单

（工作人员填写）

经批准以下家庭退出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范围，现进行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4年6月3日至2024年6月10日（公示期为7日）

监督电话： 8622717 邮箱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保障对象姓名 | 家庭人数 | 保障人数 | 保障待遇 | 家庭所在镇（街）村（居） |
| 潘启增 | 2 | 2 | 0 | 龙归坳头村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 单位（盖章）

日期： 2024 年6月3日

**注**：未成年人信息不予公